

城固县人民政府文件

城政发〔2020〕14号

城固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明确县政府领导同志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事业单位：

经县政府党组研究决定，现将调整后的县政府领导同志分工通知如下：

县长胡新利，领导县政府全面工作，分管县财政局、审计局。

常务副县长王志伟，负责县政府日常管理工作，分管县政府办公室（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信息办、外事办、政府督查室）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统计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人防办）、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应急管理局、扶贫开发办公室、对台办。

联系县总工会、团县委、税务局、养老经办中心、人行城固

支行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、国家统计局城固调查队、驻城部队。

县委常委、县政府党组成员李波，分管县经济贸易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科学技术局、经济协作中心。

联系航空智慧新城管委会、三合循环经济园区管委会、地电公司城固分公司、邮政储蓄银行城固支行、邮政局、电信城固分公司、移动城固分公司、联通城固分公司、中省市驻城企业。

县委常委、副县长王瑞涛，协助王志伟同志分管苏陕扶贫协作；协助李波同志分管招商引资工作。

联系县发改局、经济协作中心。

副县长杨刚，分管县自然资源局（不动产登记局）、移民办、市生态环境局城固分局、教育体育局、城市管理局，协助王志伟同志抓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工作。

联系中行城固支行、建行城固支行、农发行城固支行、长安银行。

副县长周利华，分管县卫生健康局、文化和旅游局（文物局）、医疗保障局。

联系县工商联、文联、妇联、科协、红十字会、广电网络城固分公司、寿险公司、工商行城固支行。

副县长黄河，分管县公安局、司法局、信访局，协助王志伟同志抓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管理工作。

联系县法院、检察院。

副县长张本德，分管县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林业局（秦巴办）、民政局、民族宗教事务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果业局、供销社，协助王志伟同志分管脱贫攻坚和扶贫开发办公室工作。

联系县残联、气象局、湑惠渠管理局、农行城固支行、信用

联社、中银富登村镇银行、烟草专卖局、财险公司。

副县长宋明亮，协助王志伟同志抓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、金融管理工作；协助杨刚同志抓好城市管理工作；负责县政府专项工作。

副县长张勃锋，协助王志伟同志抓好脱贫攻坚工作；协助李波同志抓好工业经济、企业运行等工作；负责县政府专项工作。

副县长傅智子，协助杨刚同志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；负责县政府专项工作。



抄送：市政府办。

县委办，县人大办，县政协办，县监委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，
县检察院。

城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7月22日印发
